

中華科技大學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整體發展經費

專責規劃小組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01年2月29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

地點：圖書館八樓會議室

紀錄：陳霽綺

主席：田振榮校長

應到人數：41位

實到人數：34位

缺席人數：7位(黃致遠主任(上課)、楊耀波院長、張孫賢委員、李世文委員(上課)、孫仲偉委員(上課)、胡惟喻委員、祝如竹院長)

壹、主席致詞：

貳、上次會議決議情形：

一、依 101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申請原則及注意事項規定預估 101 年度獎補助款。

二、101 年度資本門預估教育部補助款金額\$ 29,400,000 元整，自籌款金額\$ 5,314,751 元整，合計\$ 34,714,751 元整。

三、101 年度經常門預估教育部補助款金額\$ 12,600,000 元整。

參、討論提案：

案由一、本校於100年11月份送審之「101年度獎補助經費支用計畫書(預估版)」經管科會委託專家學者審查，其審查意見及回覆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於100年11月份送審之「101年度獎補助經費支用計畫書(預估版)」經管科會委託專家學者審查，其審查意見及回覆內容如下所示。

二、請各位委員參閱，並提供意見以作為回覆內容參考。

序號	審查意見	回覆內容
1	經費支用計畫有關資本門需求購置項目，與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間之連結略有強化空間。教學儀器設備規格說明書中，已於「與中長程計畫具體連結」欄位清楚顯示計畫編號及頁碼，對應相當清楚。惟由其所對應之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未能明確瞭解各購置項目之優先排序依據；而由100.11.14 及 100.11.29 專責小組會議紀錄，似未見有關購置優先序之討論內容。另部分預計採購之品項及數量亦與計畫內容略有差異，如優先序#002 對應之中程校務發展 1-6-1.6 計畫購置 6 台，實際規劃 2 台；優先序#004 對應之中程校務發展 1-6-1.9 計畫購置 CAD 教室「印表機」1 台，實際規劃 CAD 教室「電腦」1 台。	1. 本室將請各單位撰寫中長程計畫經費需求時，審視與中長程發展計畫間的關聯性。 2. 1-6-1.6 規劃的 2 台原先因經費不足已不採購，但因預算書給到舊版本，故導致與校務中程發展計畫有差異。 3. 1-6-1.9 原因同上(應為印表機)校務中程為正確版本。
2	學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書中，校、系已訂出發展目標、策略及績效指標，並能連結至師資需求、設備購置及經費需求。惟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對於外在環境及內在資源條件之分析稍顯不足，可再適度強化。	納入本校 101-105 學年度中程計畫撰寫之考量項目。

序號	審查意見	回覆內容
3	資本門優先序#001~024 計購置 300 多台電腦、#025~037 計購置 21 台各式印表機、 #038~052 計購置 30 台單槍投影機，此一分項採購方式似較不易呈現與院系專業實驗室（教室）發展規劃之結合；專業實驗室（教室）軟硬體分項逐一採購，恐不易發揮整體功能，且易產生後續之維修管理問題。鑑於專業實驗室（教室）需軟硬體相關設施配合方能有效發揮，協助系所建立特色，建議學校可採整體系統觀點，以專業實驗室（教室）應發揮之功能及應配置之設備進行思考，進行整合採購，俾以提升資產購置之使用效益。	1. 資本門所採購之電腦、印表機及單槍投影機均是依據各系所中長程發展計畫所需之設備，配合各實驗室之軟硬體設備，進而編列之項目。 2. 集中採購是依管科會之前要求將相同之設備，集中採購進而降低成本故有此編列方式。
4	獎勵補助經費於「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之投入比重約占經常門 60.66%，其中研究及著作項目之比例合計約占該項 62.01%；另學校同步挹注經費於電子資料庫訂閱，計支用 NT\$3,726,100 元，約占 29.57%，應有助於提升教師研究能量及改善師資結構。	無回覆內容。
5	學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已結合校務發展財務需求與規劃；惟其 SWOT 分析中之優勢與劣勢分析，對於系所能力（capability）之聚焦可再加強，以期落實學校競爭定位及發展策略規劃之預期效能。	納入本校 101-105 學年度中程計畫撰寫之考量項目。
6	支用計畫書明確提出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所能達成之預期成效，包括相關單位在經、資門之發展特色、預期成效及量化指標（P47~54），有助於經費支用之後續評估與改善。	無回覆內容。
7	建議可依學校資源及外部環境過去、現在、未來之 SWOT 策略分析，進一步說明學校發展重點符合實際需求情形。	納入本校 101-105 學年度中程計畫撰寫之考量項目。
8	學校已具體說明 101 年預期成效，惟於實際執行時，宜進一步落實改善教學品質及師資結構、充實教學儀器設備之精神，並符合發展目標及重點策略，以確實發揮經費運用效益。	無回覆內容。
9	自籌款占總獎勵補助經費 12.65%，經、資門經費劃分比例符合 30%、70%之規定；訂有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業已依規定送經 100.6.13 校務會議及 100.7.22 董事會通過。	無回覆內容。
10	校務發展策略目標之展開方向，已具體陳述願景、發展目標、校級重點策略；各單位編列有工作重點方向、重點策略、行動目標、重點工作項目、績效指標、經費預算。資本門、經常門經費支用與各項績效指標間已能呈現一定程度之關聯性，惟其緊密及具體程度可再強化。	納入本校 101-105 學年度中程計畫撰寫之考量項目。
11	「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約占經常門獎勵補助款 60.66%，著重於研究、研習、著作等方面之支用；另提撥 6.75%經常門獎勵補助款作為學輔相關工作之推動經費，其中外聘社團指導教師鐘點費未動支獎勵補助款，符合 1/4 之上限規定；行政人員研習及進修預計支用 3.02%，亦符合相關比例要求。	無回覆內容。
12	經查資本門預計支用項目，未發現規劃於校舍工程建築或重大修繕維護工程等情事。其中教學儀器設備約占 84.32%、圖書館自動化及教學媒體等約占 10.26%、學輔相關設施約占 2.04%，均達要點規定之下限比例，另配合校園安全及節能支出 3.38%之獎勵補助經費。	無回覆內容。

擬辦：

- 一、委員的審查意見，請相關單位注意，並做為未來撰寫支用計畫書及執行計畫時之參考。
- 二、請業管單位依上述回覆內容回應審查委員之意見。

案由二、依據教育部核定本校101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修正預估支用計畫書，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台技(三)字第1010010562P號函辦理。
- 二、101年度獎補助經費核配確定，修正如下：

	預估數	核配修正數
補助款	\$16,800,000	\$14,918,007
績效型獎助款	\$25,200,000	\$21,692,542
合計	\$42,000,000	\$36,610,549

三、根據核定金額，修正支用計畫書，資本門修改如下：

	資本門(修改前)			資本門(修改後)		
	補助款 70%	獎助款 70%	自籌款 (100%)	補助款 70%	獎助款 70%	自籌款 (100%)
金額	\$ 11,760,000	\$ 17,640,000	\$ 5,314,751	\$ 10,442,605	\$ 15,184,779	\$ 4,737,574
合計	\$ 37,714,751			\$ 30,364,958		
占總經費比例	73.37%			73.43%		

項目	獎補助款				自籌款			
	修改前	修改後	修改前	修改後	修改前	修改後	修改前	修改後
一、各所系科中心之教學及研究設備	\$ 24,789,175	\$ 21,404,739	84.32%	83.54%	\$ 5,314,751	\$ 4,737,574	100%	100%
二、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	圖書館自動化設備 \$ 2,857,065	\$ 2,805,565	9.72%	10.94%	\$ 0	\$ 0	0%	0%
	圖書期刊教學媒體 \$160,000	\$ 0	0.54%	0%	\$ 0	\$ 0	0%	0%
	合計	\$3,017,065	\$2,805,565	10.26%	10.94%	\$ 0	\$ 0	0%
三、教學研究及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設備	\$ 600,400	\$ 620,400	2.04%	2.42%	\$ 0	\$ 0	0%	0%
四、其他(省水器材、實習實驗、校園安全設備與環保廢棄物處理、無障礙空間、其他永續校園綠化等相關設施)	\$ 993,360	\$ 796,680	3.38%	3.10%	\$ 0	\$ 0	0%	0%
合計	\$ 29,400,000	\$ 25,627,384	100%	100%	\$ 5,314,751	\$ 4,737,574	100%	100%

四、因教育部核定金額較預估金額減少，故各所系科中心之教學及研究設備修改後明細(如支用計畫書P58頁「附表四 101年度資本門經費需求教學儀器設備規格說明書」內容。)

五、根據核定金額，修正支用計畫書，經常門修改如下：

	經常門(修改前)			經常門(修改後)		
	補助款 30%	獎助款 30%	自籌款 (0%)	補助款 30%	獎助款 30%	自籌款 (0%)
金額	\$ 5,040,000	\$ 7,560,000	\$ 0	\$ 4,475,402	\$ 6,507,763	\$ 0
合計	\$ 12,600,000			\$ 10,983,165		
占總 經費 比例	26.63%			26.57%		

項目	獎補助款				自籌款			
	修改前	修改後	修改前	修改後	修改前	修改後	修改前	修改後
一、改善教學與師資結構	編纂教材 \$96,000	編纂教材 \$58,000	編纂教材 0.76%	編纂教材 0.53%	\$0	\$0	0%	0%
	製作教具 \$20,000	製作教具 \$18,000	製作教具 0.16%	製作教具 0.16%	\$0	\$0	0%	0%
	改進教學 \$584,000	改進教學 \$514,000	改進教學 4.63%	改進教學 4.68%	\$0	\$0	0%	0%
	研究 \$3,140,000	研究 \$2,985,000	研究 24.92%	研究 27.17%	\$0	\$0	0%	0%
	研習 \$1,881,400	研習 \$1,124,400	研習 14.93%	研習 10.24%	\$0	\$0	0%	0%
	進修 \$210,000	進修 \$206,265	進修 1.67%	進修 1.88%	\$0	\$0	0%	0%
	著作 \$1,600,000	著作 \$1,500,000	著作 12.70%	著作 13.66%	\$0	\$0	0%	0%
	升等送審 \$112,000	升等送審 \$112,000	升等送審 0.89%	升等送審 1.02%	\$0	\$0	0%	0%
	合計 \$7,643,400	合計 \$6,517,665	合計 60.66%	合計 59.34%	\$0	\$0	0%	0%
二、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修	\$380,500	\$315,500	3.02%	2.87%	\$0	\$0	0%	0%
三、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經費	外聘社團指導 教師鐘點費 \$0	外聘社團指導 教師鐘點費 \$0	外聘社團 指導教師 鐘點費 0%	外聘社團 指導教師 鐘點費 0%	\$0	\$0	0%	0%
	其他學輔工作 經費 \$850,000	其他學輔工作 經費 \$750,000	其他學輔 工作經費 6.75%	其他學輔 工作經費 6.83%	\$0	\$0	0%	0%
	合計 \$850,000	合計 \$750,000	合計 6.75%	合計 6.83%	\$0	\$0	0%	0%
四、改善教學之相關物品	\$0	\$0	0%	0%	\$0	\$0	0%	0%
五、其他	\$3,726,100	\$3,400,000	29.57%	30.96%	\$0	\$0	0%	0%
六、新聘教師薪資	\$0	\$0	0%	0%	\$0	\$0	0%	0%
七、現有教師薪資	\$0	\$0	0%	0%	\$0	\$0	0%	0%
總計	\$12,600,000	\$10,983,165	100%	100%	\$0	\$0	0%	0%

六、經常門經費需求項目明細表(如支用計畫書P63頁「附表九經常門經費需求項目明細表內容」)。

討論：

綜合委員討論如下：

一、因101年度本校實際所獲之獎補助款較原預估規劃少，故各院所單位依核配金額刪減經費。

二、修訂後之各資本門及經常門經費各項目比例皆符合教育部規定。

三、資本門部分：

(1)「教學儀器設備」擬購置項數共170項，總金額為\$26,142,313元整。相關設備項目內容如支用計畫書P58頁「附表四」。

(2)「圖書自動化設備」擬購置項數共21項，總金額為\$2,805,565元整。相關設備項目內容如支用計畫書P59頁「附表五」。

(3)「教學研究及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設備」擬購置項數共11項，總金額為\$620,400元整。相關設備項目內容如支用計畫書P61頁「附表七」。

(4)「其他項目設備」擬購置項數共2項，總金額為\$796,680元整。相關設備項目內容如支用計畫書P62頁「附表八」。

(5)資本門項目因採購議價所產生之節餘款，擬將節餘款全數運用在購置「教學儀器設備」。所列運用節餘款再購置之設備項數共24項，總金額為\$2,404,972元，相關設備項目內容如支用計畫書「附表四之一」。

四、經常門部分：

(1)將「改善教學與師資結構」獎補助款金額由\$7,643,400元整，修改為\$6,517,665元整；「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修」獎補助款金額由\$380,500元整，修改為\$315,500元整；「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經費」獎補助款金額由\$850,000元整，修改為\$750,000元整；「其他經費」為資料庫訂閱費，由\$3,726,100元整，修改為\$3,400,000元整。

五、會計室主任提出應注意事項：

(1)獎補助經費應於101年12月31日前執行完畢，未執行之款項依規定程序辦理保留，未依規定辦理保留者，應繳回未執行之款項；執行完畢者，指經常門應完成付款程序、資本門應完成驗收程序，未符合規定者，將追繳相關款項。

(2)經常門獎助應於101年1月1日後作成傳票並支付款項，於前一年核銷者不得併入當年度執行之費用。

(3)經常門核發金額及案次不應超過學校自定辦法之上限已符合校內審查機制，或對不合格案予以補助，支用不符學校規定者應追繳獎勵補助款。

(4)獎補助經費不得支用於任何工程款項，各類相關文件均不得出現「工程」字樣。

決議：

一、同意依實際所獲獎補助款及相關單位之規劃內容調整相關經費，並依本項調整案報部核備。

二、請各相關單位依規劃內容具以執行，並多加宣導，以達到規劃之目標。

三、資本門各項目之變更及採購之設備項目經審查後，同意其各項修正調整，但請業管單位務必於報部前將相關問題確認後再報部。

四、請業管單位於支用計畫書報部後通知各資本門使用單位立即辦理採購事宜，依教育部規定及本校支用計畫執行完畢。

- 五、經常門各項目經審查後，同意其各項修正調整。
- 六、請經常門各相關獎補助辦法之業管單位多宣導及鼓勵教師如有符合獎補助之案件，請多加利用及申請。
- 七、請經常門各相關執行單位確實依計畫時程控管，按計畫時程執行及核銷，避免集中到年底核銷。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01年2月29日(星期三)上午11點。

紀錄：

主席：